

##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惠丰投资”）、实际控制人徐惠祥先生的通知，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惠丰投资	是	4,500,000	5.12	1.10	否	是	2022年3月31日	2024年3月29日	-	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惠丰投资	是	3,300,000	3.76	0.81	是	是	2023年3月29日	2024年3月29日	-	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徐惠祥	是	2,420,000	3.83	0.59	是	是	2023年4月11日	2024年10月11日	-	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
徐惠祥	是	4,850,000	7.67	1.19	是	是	2023年4月14日	2024年10月14日	-	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惠丰投资	是	1,450,000	1.65	0.36	否	是	2021年12月22日	2023年12月22日	2024年12月22日	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惠丰投资	是	1,450,000	1.65	0.36	否	是	2021年12月28日	2023年12月28日	2024年12月28日	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
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 (%)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(%)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(%)
惠丰投资	87,800,580	21.51	48,140,000	54.83	11.80	3,300,000	6.86	17,685,480	44.59
徐惠祥	63,226,504	15.49	55,490,000	87.76	13.60	55,490,000	100	7,640,052	98.75
臧婕	29,825,208	7.31	0	0	0	0	0	0	0
合计	180,852,292	44.32	103,630,000	57.30	25.39	58,790,000	56.73	25,325,532	32.80

注：1.徐惠祥、徐恕、臧婕分别持有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.50%、19.25%、8.25%的股份，三人间接支配公司 21.51%的股份，臧婕直接持有公司 7.31%股份，徐惠祥直接持有公司 15.49%股份，徐惠祥与臧婕为夫妻关系，徐恕与徐惠祥为父子关系，三人合计支配公司 44.32%的股权，徐惠祥、臧婕于 2018 年 5 月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。

2.上述数据表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数据存在尾差，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。

### 三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1. 本次股份质押为补充质押,不涉及新增融资,其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,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,资信状况良好,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及资金偿还能力,不存在被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。

2. 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,224万股,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7.83%,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.90%,对应融资余额约1.062亿元。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0,363万股,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7.30%,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5.39%,对应融资余额约3.562亿元。

3. 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;不存在负担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;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的进展情况,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;
2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8日